# 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新城河、幸福河、引潮河、四望亭河闸门采购项目

# 招标公告

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新城河、幸福河、引潮河、四望亭河闸门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“ 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、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网站、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网站”获取招标信息，并于2023年10月25日14点 30分（北京时间）前提交投标文件。

**一、项目基本情况**

1.项目编号： YMXMGLZC-2023012

2.项目名称：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新城河、幸福河、引潮河、四望亭河闸门采购项目

3.项目基本情况：为进一步加强市区截流井规范化管理，现对截流井闸门进行公开招标工作。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现通过招标方式确定1家供货单位，提供闸门的采购、旧闸门拆除及新闸门安装调试（含下井）、清淤、堵气囊、混凝土修复等，拆除的旧闸门≥1000mm时，需同时拆除截流井顶棚并在安装完成后复原。

4.项目需求：新城河、幸福河、引潮河、四望亭河等闸门的采购、旧闸门拆除及新闸门安装调试（含下井）、清淤、堵气囊、混凝土修复等，拆除的旧闸门≥1000mm时，需同时拆除截流井顶棚并在安装完成后复原。

5.数量：新城河、幸福河、引潮河、四望亭河截流井约22套闸门，25台启闭机，25套丝杆。以上数量均为暂估数量，具体数量根据实际发生，以招标人确认的工作量为准。

6.本项目总预算价117万元，最高限价如下（报价超过最高限价视为无效响应处理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设备规格 | | 数量 | 综合单价限价（元/含税价） |
| **1** | DN600双向圆闸门 | 闸门 | 1台 | 24738.00 |
|
| 丝杆 | 1套 |
| 清淤 | 1项 |
| **2** | DN800双向圆闸门 | 闸门 | 1台 | 29663.00 |
|
| 丝杆 | 1套 |
| 清淤 | 1项 |
| **3** | DN1000双向圆闸门 | 闸门 | 1台 | 43082.00 |
|
| 丝杆 | 1套 |
| 清淤 | 1项 |
| **4** | DN1200双向圆闸门 | 闸门 | 1台 | 50295.00 |
|
| 丝杆 | 1套 |
| 清淤 | 1项 |
| **5** | DN1400双向圆闸门 | 闸门 | 1台 | 54600.00 |
|
| 丝杆 | 1套 |
| 清淤 | 1项 |
| **6** | 手电两用电动启闭机-0.75kw（DN600,DN800闸门配套） | | 1台 | 13755.00 |
|
| 手电两用电动启闭机-1.1kw（DN1000,DN1200，DN1400闸门配套） | | 1台 | 15015.00 |

7.服务期限：合同签订后，总工期30天，供货周期20天，且需要在甲方通知进场后的10个日历天完成拆除、安装、调试等工作。

8.质保期：不少于一年

**二、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，并提供证明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）：**

（一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：

*1.1投标函(原件)*

*1.2营业执照副本(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)*

*1.3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，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；若授权代表参加的，须提供《法人授权书》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*

*1.4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(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)(税务、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2023年6月至2023年8月三个月内任意一份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)*

*1.5投标人2023年6月至2023年8月三个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(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)*

*1.6与第1.5条相对应的纳税申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2年度财务报告 (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)*

*1.7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（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）*

*1.8供应商信用承诺书（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）*

*1.9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（提供网页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）*

1. **采购人根据本项目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：**

*投标人须替作业人员购买不低于150万人民币的雇主责任险或完全替代雇主责任的150万人民币意外伤害险****（提供承诺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，格式自拟）***

（三）、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：

（1）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。

（2）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，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。

（3）供应商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（四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**三、获取招标文件**

时间：2023年09月28日至2023年10月10日，9:00至11:30，14:00至17：30（北京时间，节假日除外）

地点：扬州市广陵区渡江南路112号（左岸商务广场）左岸商务广场-2-1201（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）

方式：报名资料：持有效的营业执照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。

如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去做，将视为未报名。

**四、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和地点**

截止时间：2023年10月25日14点30分

开标时间：2023年10月25日14点30分

地点：扬州市广陵区渡江南路112号（左岸商务广场）左岸商务广场-2-1201（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）

**五、公告期限**

自招标公告在“ 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、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网站、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网站”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**六、其他补充事宜：**

1、本次投标保证金要求：

根据江苏省财政厅《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苏财购【2020】52号）文件的要求，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。

2、集中考察或召开答疑会：不组织投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，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可自行进行现场考察，费用由投标供应商自理。

3、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：纸质版一式五份(一份正本，四份副本)、电子版投标文件一份(U盘/word或PDF格式，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)。

纸质版装订成册，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“正本”或“副本”。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，以正本为准。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平台存档，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。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，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。

4、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、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，由采购人负责答复。

5、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，敬请及时关注“ 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、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网站、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网站”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。

6、*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有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条款，如不满足，则为无效投标。*

**七、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**

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扬州市政管网有限公司

地址：扬州市广陵区汤汪路183号

联系人：车工

联系方式：0514-87821702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永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　 址：扬州市广陵区渡江南路112号（左岸商务广场）左岸商务广场-2-1201

联系方式：0514-87867830

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何工 电话：13270597005